檔　　號：
保存年限：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80441高雄市鼓山區蓬萊路10號
聯絡人：王瀅晴
聯絡電話：07-5219000#3134
傳真：(07)521-0857
電子信箱：uniyc@twport.com.tw

受文者：內政部營建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0月1日
發文字號：港總企字第107014237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附件一 附件二)

裝

主旨：有關直轄市、縣(市)國土計畫部門空間發展計畫，提送本公司經管國際商港之用地需求資料1份，惠請貴署轉供地方政府參考，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交通部107年9月20日交路字第1070028676號函及貴署107年9月17日營署綜字第1071284174號函辦理。

訂

二、另因各港地方政府已陸續邀集本公司各分公司研議縣市國土計畫內容，為因應未來港區土地使用之彈性檢討需求，後續本公司將依各港執行計畫之用地實需，由所轄分公司配合地方政府辦理直轄市、縣(市)國土計畫之期程，個案檢討及提供各港地方政府相關用地需求資訊。

線

正本：內政部營建署
副本：交通部、本公司工程處、財務處、企劃處、基隆分公司、臺中分公司、高雄分公司、花蓮分公司(均含附件)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8/10/01 18:00:00

綜合計畫組
1070075338

直轄市、縣(市)國土計畫部門空間發展計畫彙整表

一、臺中港

項目	內容
1、計畫名稱	臺中港外港區擴建計畫(第一期)
2、進度	□已核定，時間：　　年　　月　　日 □已完成草案，預計核定時間：　　年　　月　　日 □規劃中，預計報和時間：　　年　　月　　日 ■其它：辦理環境影響評估中
3、緣起及目的	臺中港外港區外廓堤工程：為配合政府2025年非核減煤及燃氣發電占比50%之能源政策目標。 臺中港外港區圍堤造地工程：配合航道維護浚挖及維護疏浚作業之需求，滿足港外航道水深船舶操航安全，故有迫切辦理採圍堤方式收容港區疏浚土方，以充份將土方作資源化利用。
4、區位及範圍	如下附圖
5、計畫期程	預計109年1月1日環評通過, 114年底完工。
6、計畫內容概述	本計畫包括「臺中港外港區外廓堤工程」及「臺中港外港區圍堤造地工程」兩部分： (一)臺中港外港區外廓堤工程 為配合政府2025年非核減煤及燃氣發電占比50%之能源政策目標，台電公司規劃於臺中港外港區及工業專業區(II)興建燃氣機組、外廓堤、天然氣接收站(LNG)等設施；為確保作業船隻進泊操航安全及卸收作業需要，本計畫闢建外廓防波堤以遮蔽保護外港水域及未來卸收碼頭，其中，外廓防波堤3,685公尺(2,935公尺+750公尺)、南內堤775公尺、北內堤550公尺，合計5,010+2%公尺。 (二)臺中港外港區圍堤造地工程 配合航道維護浚挖及維護疏浚作業之需求，滿足港外航道水深船舶操航安全，故有迫切辦理採圍堤方式收

	容港區疏浚土方，以充份將土方作資源化利用。預計於北填方區（II）及北填方區(Ⅲ)兩處填方區進行圍堤造地，面積分別約125公頃及35公頃，可收容港區疏浚土方約1,800萬立方公尺。
7、計畫效益	臺中港外港區外廓堤工程：為配合政府2025年非核減煤及燃氣發電占比50%之能源政策目標。 臺中港外港區圍堤造地工程：收容港區疏浚土方，以充份將土方作資源化利用。

註1：計畫篩選原則：

(1) 計畫標的或施行措施、影響範圍於空間上跨越單一直轄市、縣(市)者，建議優先納入。

(2) 計畫標的或施行措施於空間上未超過單一直轄市、縣(市)，但影響直轄市、縣(市)未來整體空間發展佈局者，建議納入。

註2：第3~7項建議以文字5~10行簡要敘述，如有計畫書或計畫書電子檔亦請提供。

臺中港外港區擴建計畫(第一期)範圍示意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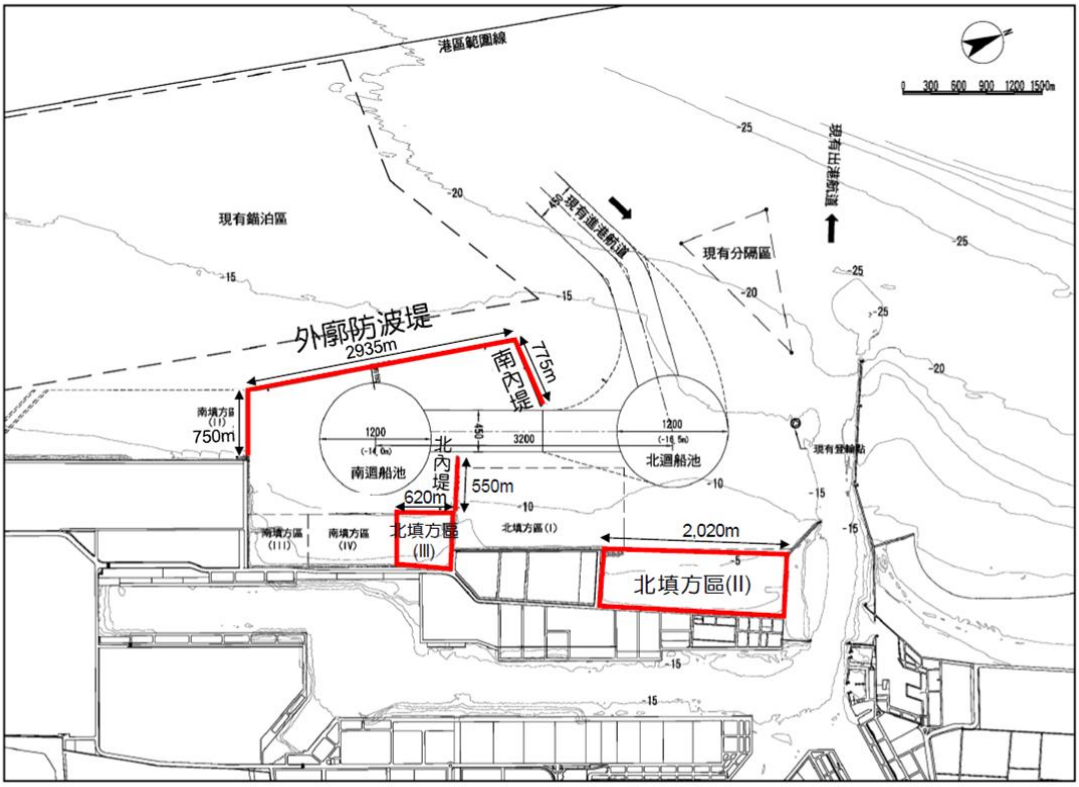

臺中港外港區擴建計畫(第一期)工程配置示意圖

二、 其他補充說明

(一) 因各港地方政府已陸續邀集本公司各分公司研議縣市國土計畫內容，為因應未來港區土地使用之彈性檢討需求，後續本公司將依各港執行計畫之用地實需，配合地方政府辦理直轄市、縣(市)國土計畫之期程，個案檢討及提供各港地方政府相關用地需求資訊。

(二) 基隆港：因基隆港後續需配合能源政策(台灣電力公司「協和電廠更新改建計畫」)，滾動檢討基隆港區範圍、填海造地環評或海事工程等作業，考量前述能源計畫業管單位為經濟部所屬台電公司，建請參依經濟部所屬單位所報之能源計畫基隆港周邊用地需求資料。